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粤青科〔2017〕30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12届广东省青少年科学 调查体验活动的补充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佛山市顺德区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有关学校：

根据省科协、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省文明办、团省委《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二届广东省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通知》（粤科协联〔2017〕10号）精神，今年我省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内容包括网络提交调查数据、师生作品征集和学生创客作品征集等三大部分，由省教育研究院、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和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联合承办。现就活动具体组织实施事宜通知如下：

一、网络提交调查数据

学生围绕“我爱绿色生活”的主题，学习了解绿色生活相关知识，对家庭和校园的绿色和非绿色生活方式进行科学调查，收集统计调查数据后登录全国活动官网 www.scienceday.org.cn，进入“学生调查数据提交”栏，按提示进行数据填报。学生须一次性填报数据并保存提交，不可中途退出。

二、教师优秀作品征集

1. 作品内容：以绿色校园设计为内容的科技实践活动报告。

2. 申报资格：开展活动的中小学和校外教育工作机构的科技教师。

3. 报告内容：(1) 活动的标题(名称)、作者单位及姓名；(2) 500 字以内的活动背景介绍；(3) 活动的目标；(4) 活动的计划与过程；(5) 活动的内容与形式；(6) 活动过程与结果；(7) 活动收获与体会；(8) 实施活动的有利条件分析；(9) 参考文献；(10) 活动附件（活动附件在上传前要进行压缩，如附件内容较多，可分多个附件上传，每个文件不超过 4M；(11) 申报作者限 1 人。

4. 申报时间：2017 年 9 月 12 日前将作品上传全国活动官网 www.scienceday.org.cn，进入“优秀主题作品征集”栏，按提示进行申报。同时将申报作品电子版发送到联系人邮箱 429773966@qq.com。

每校（单位）限报 3 份教师作品。申报者应保证申报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作者和所在学校要填写准确的全称和联系方式，以免影响证书制作。

三、学生优秀作品征集

1. 作品内容：“我是绿色校园设计师”方案征集。

2. 申报资格：开展 2017 年活动的在校中小學生。

3. 方案内容：(1) 作品的标题(名称)、所在学校及姓名；(2) 辅导教师姓名；(3) 方案正文，400-800 字，可以是

设计方案，也可以是绘画、发明制作、活动视频等；（4）申报作者限 3 人之内，辅导老师不超过 2 人。

4. 申报时间：2017 年 9 月 12 日前将作品上传全国活动官网 www.scienceday.org.cn，进入“优秀主题作品征集”栏，按提示进行申报。同时将申报作品电子版发送到联系人邮箱 429773966@qq.com。

每校（单位）限报 10 份学生作品。申报者应保证申报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作品的作者、辅导老师和所在学校要填写准确的全称和联系方式，以免影响证书制作

三、学生创客作品征集

1. 活动名称：创客在行动——DIY 玩具设计大赛。

2. 申报资格：开展 2017 年活动的在校中小學生。

3. 活动内容：学校以参加 DIY 玩具设计大赛为契机，组织开展五个一系列活动，包括（1）讲一个我与玩具的故事，学会分享；（2）整理一次家里的玩具，学会劳动；（3）拆装一件旧机械玩具，学会动手；（4）参加一次玩具捐赠活动，学会关爱；（5）参加一次玩具设计大赛，学会创新。

4. 作品要求：（1）参赛作品需利用废旧玩具或其他废旧材料进行 DIY 制作，作品限重 3 公斤，长高宽均限 50 厘米；（2）参赛作品按照自主选题、自主研究、自行设计、自行制作的原则，学生个人或者团队制作完成，由参赛学校（单位）统一选拔或推荐；（3）主办单位对参赛作品的照片享有

非商业用途使用权。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否则由此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5. 作品报送：2017年10月18日前将申报表（附件2）电子版发至 429773966@qq.com，作品原件和1份打印版申报表寄送江门市紫茶小学。邮寄采用快递，邮费自付。参赛者如需取回作品实物，可待评选结束后在比赛现场自行取回，或于11月30日前与学校联系人商洽取回。

紫茶小学联系人：陈金花，联系方式：15876298425，邮箱：835203316@qq.com，邮寄地址：江门市丰雅路23号紫茶小学。

每项作品参赛学生限3人，辅导教师限2人。每名参赛选手（集体项目第一作者）只能申报1项作品，每校（单位）限报5项作品。作品的作者、辅导老师和所在学校要填写准确的全称和联系方式，以免影响证书制作。

四、评选表彰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和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将评选表彰优秀活动示范学校、优秀师生科学调查作品和优秀学生创客作品，并推荐参加全国评选。

1. 优秀活动示范学校。凡参加今年体验活动的单位均可参评，要求参评学校的学生调查数据网络上传率达100%，积极参加三大作品征集活动并取得优异成绩。

参评学校需网络上传活动总结、活动相片、视频、新闻

报道材料，并将以上材料打包发至 429773966@qq.com（活动相片需要原图，不超过 5 张）。评选表彰出 20 所优秀活动示范单位，并择优推荐参加全国评选。

2. 优秀师生科学调查作品征集。在淘汰率不低于 20% 的基础上，按比例评出一、二、三等奖并颁发证书，并择优推荐参加全国评选。

3. 优秀学生创客作品征集。在淘汰率不低于 20% 的基础上，初评出优秀作品在 11 月中旬举行的乐博士杯第五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实践能力挑战赛进行展示，由参赛师生投票，每票 0.5 分，单项作品投票得分最高不超过 10 分。根据初评和投票成绩，按比例评出一、二、三等奖并颁发证书。

本通知及附件，请登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www.gdkj.org.cn）或南粤科教微信公众号（nykj6154）下载查看，附件不再印发。

附件：1. 省科协 省教育厅等单位《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二届广东省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通知》

2. 创客在行动——DIY 玩具设计大赛申报表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2017 年 6 月 20 日

（联系人：彭柏洪，电话：020-83567498，邮箱：429773966@qq.com）